



排卵誘發劑

CLT-004  
衛署藥製字第27338號

“永信”**喜 妊**  
(可洛米分)

錠 50毫克

**Clomiphene**

Tablets 50mg  
“Yung Shin”

2.9cm

本藥係以Clomiphene為主成分的錠劑，專用於促進排卵、調整月經，治療婦女生育機能異常所引起之不孕症。

【成 分】每錠中含：

Clomiphene Citrate ..... 50mg

【賦形劑】

Hydroxypropyl cellulose、Lactose、Tartrazine、Sodium Starch Glycolate、Magnesium Stearate、Microcrystalline Cellulose、Magnesium Aluminosilicate (UFL2)。

【作 用】

一般婦女不孕的原因，以排卵機能失常居多，而排卵失常的婦女，其月經往往不順，甚至無月經，亦有月經正常而無受孕可能者。本藥主要效能係在促進腦下垂體gonadotrophin的分泌，而誘發人體的自然排卵，增加受孕機會，並可用以調整月經，抑制產後泌乳。

本藥並非荷爾蒙製劑，為口服受胎劑，使用方便。

【適應症】

促進排卵（排卵障害引起之不孕症）。

【用法用量】

誘發排卵

第一治療期：自月經來潮第五天開始服藥，每天一錠，連服五天。

第二治療期：前次服用後未達排卵之目的，應於下次月經來潮後第五天再度服藥，每天二錠，連服五天。

第三治療期：經二次治療，未達排卵者，除非有其他錯誤診斷或病人未遵守指導，可再進行第三次治療，其用法用量與第二治療期相同。

本藥須由醫師處方使用。

【注意事項】

(一) 一般的注意：

1. 動物實驗曾確認有胎兒毒性及催畸胎性，對人體受精卵之安全性未確定以前，懷孕婦女禁服本藥。為避免不經意之懷孕患者，服用本藥，下列數點應嚴加注意：

- a. 服用本藥前至少一個月以上或治療期間必須記錄基礎體溫，以觀察有無誘發排卵。
- b. 對無月經患者，在服用前應先行作gestagen test，在消退性出血開始日至第五日時，或服用前即已自然出血（無排卵週期症）時，應從第五日開始服用。
- c. 服用後基礎體溫如移向高溫期者，應即停止用藥，並設法確認有無懷孕的跡象。

2. 本療法由於對施用患者的間腦及下垂體前葉可能造成機能障礙，而造成性腺刺激荷爾蒙低分泌無排卵現象，有下列情況之患者禁服本藥：

- a. 由於原發性卵巢不全引起尿中性腺刺激荷爾蒙分泌亢進的患者。
- b. 副腎或甲狀腺機能的異常引起之無排卵患者。
- c. 頭蓋內有病變（下垂體腫瘍等）的患者。
- d. 無排卵症以外的不孕症患者。

3. 為避免因施用本療法所導致的卵巢過分刺激等副作用，在服用前或治療期間，應每日做內科診療，對特殊症狀應格外留意，如認為有異常狀況出現，應即停止服藥。

- a. 患者有無自覺症狀（特別是下腹部痛）。
- b. 有無卵巢腫大。
- c. 基礎體溫有無上升（每日測定）。
- d. 頸管粘液量及性狀。
- e. 用量的超過可能造成卵巢過分刺激，服用上宜以一週期，即一日100mg，五日間使用為限度。（參照用法用量）

4. 卵巢過分刺激的結果，可能造成多胎懷孕。

5. 對無月經患者在服藥前，由gestagen test以確認第一度無月經，並作fgstrogen test以排除子宮性無月經症。

6. 一般在施用3治療程後，仍未能出現排卵性月經時，應即停藥。

7. 請在婦產科，內分泌專門醫師指導監督下服藥。

(二) 禁忌：

1. 不是卵巢腫瘍或是多囊泡性卵巢症候群等所引起的卵巢腫大患者。

2. 肝障礙及肝疾患者。

(三) 對於符合不能服用本藥，但不得使用的患者，在服藥時仍需慎重為宜：如不希望生孩子的無排卵患者。

(四) 需慎重服藥者：

1. 既有肝疾患，肝臟障礙患者。

2. 具多囊泡性卵巢症候群患者。

(五) 副作用：

1. 卵巢過分刺激：如出現下腹部痛等之卵巢腫大症者應停止用藥。
2. 眼：霧視等視覺症狀出現時應即停藥，並請眼科醫師檢查之。
3. 過敏症：發疹現象者應即停藥。
4. 肝臟：至目前約有5%以上患者出現BSP排泄遲延。
5. 胃腸：偶有噁心、嘔吐、食慾不振等現象。
6. 精神神經系：時有頭痛、情緒不安等現象。
7. 其它：偶有顏面潮紅、尿量增加、口渴、疲勞感等現象。

(六) 其他：

偶有霧視等視覺症狀出現之故，服藥期間應注意駕駛車等之危險機械之操作。

【保存上之注意】

1. 本藥應置於小兒伸手不及處。
2. 於25℃以下、避光儲存。
3. 請在有效期限內使用。

【包裝】

2~1000錠塑膠瓶裝、PTP鋁箔盒裝。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YUNG SHIN PHARMACEUTICAL INDUSTRIAL CO., LTD.

公司地址：台中市大甲區中山路1段1191號

電話：(04) 26875100

台中幼獅廠：台中市大甲區日南里工九路27號

2144719

2144719